

证券代码：871427

证券简称：威联股份

主办券商：恒泰长财证券

黑龙江威联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及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情况概述

公司因经营发展需要，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累计不超过 6000 万元的贷款及综合授信额度（最终以金融机构实际审批的贷款及授信额度为准），其中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和兴支行不超过 1000 万元、哈尔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利达支行不超过 2000 万元、营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不超过 1000 万元、哈尔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达支行不超过 600 万元、其他金融机构不超过 1400 万元，最终贷款及授信方式与额度以金融机构实际审批为准，授信期限 12 个月，授信期限内，上述额度可循环使用。

综合授信种类包括但不限于各类贷款、承兑、保函及其他融资等，综合授信的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信用担保、应收账款、不动产抵押、担保公司担保等，具体担保方式以各银行审批为准。公司申请的上述授信额度不等同于公司实际融资额，最终贷款额度、贷款方式、利率、担保方式等以公司与金融机构、担保公司等实际签署合同为准。在上述贷款及授信额度内，公司授权总经理办理所有与贷款及授信的相关手续，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二、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及授信额度的议案》，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申请贷款及综合授信额度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经营的正常所需，通过银行授信的融资方式为公司发展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促进公司业务发展，对公司日常性经营产生积极的影响，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黑龙江威联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5日